

东胜区视频监控系统维保服务项目（二次）招标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（ZCZB-202602）

项目所在地：内蒙古自治区,鄂尔多斯市,东胜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东胜区视频监控系统维保服务项目（二次）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:89.0842万元，招标人为鄂尔多斯市万维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：本项目为东胜区视频监控系统维保服务项目（二次），维保期间投标方负责对“平安东胜”视频监控系统（指2012年至2025年建设的技防监控系统等）进行全面的维护和管理，保证系统及相关基础设施的正常运行。包括治安监控、卡口、电警、制高点设备、人脸设备、强弱电管网、光缆传输、立杆、箱体、基础等设施。；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3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包2；包5；包7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：

【1】包2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

1.投标人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。2.投标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。3.投标人必须具备能够承担本项目所需的资金能力。4.遵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，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及财产被接管、冻结、破产状态，最近3年内无重大涉诉（或仲裁）并足以影响本次招投标工作及合同正常履行的情况。5.投标人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和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（www.ccgp.gov.cn）查询投标人的信用无不良记录。6.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，投标人不得将项目分包或转包。7.特定资格要求：无；

【2】包5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

1.投标人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。2.投标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。3.投标人必须具备能够承担本项目所需的资金能力。4.遵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，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及财产被接管、冻结、破产状态，最近3年内无重大涉诉（或仲裁）并足以影响本次招投标工作及合同正常履行的情况。5.投标人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和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（www.ccgp.gov.cn）查询投标人的信用无不良记录。6.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，投标人不得将项目分包或转包。7.特定资格要求：无；

【3】包7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

1.投标人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。2.投标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。3.投标人必须具备能够承担本项目所需的资金能力。4.遵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，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及财产被接管、冻结、破产状态，最近3年内无重大涉诉（或仲裁）并足以影响本次招投标工作及合同正常履行的情况。5.投标人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

(www.creditchina.gov.cn)和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(www.ccgp.gov.cn)查询投标人的信用无不良记录。6.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,投标人不得将项目分包或转包。7.特定资格要求:无;

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:否。

四、招标文件获取

获取时间:从2026-04-28 17:30:00到2026-05-08 17:30:00。

获取方式:现场获取,获取地点: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万益鑫商住大漠画室3层内蒙古至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。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2026-05-19 09:30:00。

递交方式:纸质文件递交,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万益鑫商住大漠画室3层内蒙古至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:2026-05-19 09:30:00。

开标地点: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万益鑫商住大漠画室3层内蒙古至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七、其他

1.获取招标文件所需资料:(1)营业执照复印件2份加盖投标人公章;(2)资质证书(如有)复印件2份加盖投标人公章;(3)授权委托书2份。

2.范围:包号:2,维护范围:罕台镇派出所、泊江海派出所片区,数量:745路,限价(元/年):157195元/年;

包号:5,维护范围:幸福街派出所片区,数量:2310路,限价(元/年):487410元/年;

包号:7,维护范围:铜川镇派出所片区,数量:1167路,限价(元/年):246237元/年;

3.采购文件售价:本次采购文件的售价为人民币300元/包。

4.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。;

5.公告发布媒介:中国采购与招标网,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,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s://www.nmgztb.com.cn/>);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鄂尔多斯市万维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。

九、联系人

招标人:鄂尔多斯市万维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

地址:鄂尔多斯市东胜区

联系人:王先生

电话:15047317711

邮件: //

招标代理机构:内蒙古至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: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万益鑫商住大漠画室3层内蒙古至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

联系人: 张旭

电话: 13224778855

邮件: 147674731@qq.com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(项目负责人): 张旭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: _____ (盖章)

